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9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决定聘任李飞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第七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李飞先生具备任职相应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佛山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五日

附件：李飞先生简历

李飞先生，1982 年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项目经理、金属业务部业务主管、综合管理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副经理兼人力资源部副经理、综合管理部总经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曾兼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现兼任中冶纸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

李飞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对任职资格的要求。

李飞先生在公司最终控制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担任职务，与公司最终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